**江苏省经纬建设监理公司文件**

**苏经建监 [2024] 4号**

**江苏省经纬建设监理有限公司**

**专家组组建实施细则（试行）**

**第一章 总则**

**第一条** 为有序推进公司各类人才队伍建设，不断提高人才比例优势，整合人才资源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，根据江苏省国金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，切实做好公司人才强企计划，制定本细则。

**第二条** 专家组是公司各类高层次人才的“蓄水池”,是服务于公司高质量管理的重要措施，是培养公司各级各类人才的重要渠道。

**第三条** 专家组功能:

（一）专业引领，突出能力。

专家组的组建是突出专家的专业水平和实际经验，能切实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持。

（二）以用为本，价值创造。

专家组建设旨在整合人才资源，使优秀人才充分发挥作用，更好地服务于公司，通过对项目检查和培训，不断提升员工素质，提高效益，创造价值。

（三）做好分类，动态管理。

专家组建设根据专家的工作状态变化情况，对专家组实行“能进能出、能上能下”的动态管理。

（四）标准统一，量化评价。

专家组在检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文件要求、法律法规、技术规程和公司管理规定等对监理部进行量化考核，对检查的过程及结果必须客观公正。

**第四条** 专家组在总工办的领导下开展工作。（专家组组成人员不包含公司领导层人员）

**第二章 入组申请**

**第五条** 新申请人员统一在总工办报名，由总工办负责进行初审，初审通过后报总经理进行终审。

**第六条** 专家组的专家，必须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具有高级职称和建设领域国家注册类证书；

（二）身体健康，能够自愿协助公司开展工作；

（三）熟悉有关工程建设程序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、公司管理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等，能够熟练使用计算机完成检查报告的编制工作；

（四）能够认真、公正、诚实、廉洁地履行职责；

（五）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**第七条**  公司对专家成员采取聘用制，聘期两年，正式聘用的专家由公司颁发聘书。

**第三章 抽取使用**

**第八条** 针对每月安全巡查和每季度考核检查，根据检查需求，提前一周通知专家陪同检查，被抽取的专家必须提前安排好现场监理部的工作，不得影响监理部正常工作的开展；如被抽取专家遇突发情况确实不能到场的，需提前一天通知总工办。

**第四章 责任与义务**

**第九条** 公司应积极营造有利于人才施展才能的平台，为专家履行职责、充分发挥作用创造条件、提供时机。

**第十条** 公司每年开展一次年终专家总结会，总结上一年度工作经验，布置下一年度工作重点。

**第十一条** 专家应履行以下责任与义务：

（一）参与公司内外管理与技术交流活动；收集总结推广使用新技术、新工艺的监理工作经验；每年度开展不得少于一次本单位学术、交流活动，进行技术交流和质量分析。

（二）参与公司管理制度修订和政府文件汇编等工作。

（三）参与公司课题研究，解决现场监理方面的难题。

（四）参与公司组织开展的每月安全巡查工作，并及时提供工作简报。

（五）参与公司季度考核工作，并根据实际情况给出考核意见。

（六）参与重大监理项目的管理及质量与安全问题的处理，并制定相应的预防和纠正措施。

（七）指导、解决各项目监理部在监理工作中出现的技术问题；参与编写“三控、两管、一协调、一履职”监理过程中作业指导书、监理细则等文件。

（八）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第五章 专家津贴**

**第十二条** 公司建立专家津贴制度，对专家依据实际参与公司检查和教育培训活动情况，给与适当津贴补助，津贴补助标准如下：

安全巡查、季度考核：200元/人·次

教育培训：500元/人·次

**第六章 附 则**

**第十三条** 本细则由总工办负责解释。

**第十四条** 本细则自发布日起执行。

江苏省经纬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13日